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意广州锂宝及其下属子公司为宜宾国资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述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原集团”或“公司”）的下属子公司广州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锂宝”）是公司“一体两翼”转型发展的重要一翼。以广州锂宝为投资主体在宜宾投资设立宜宾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宾锂宝”）和宜宾光原锂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原锂电”）。

为保证公司的战略转型升级以及可持续发展的顺利进行，经宜宾市政府协调，宜宾国资公司同意为宜宾锂宝年产2万吨锂电三元正极材料项目、光原锂电年产2万吨锂电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项目在银行的综合授信提供15亿元的保证担保。贷款使用方每年按银行综合授信实际担保额的千分之三向宜宾国资公司支付担保费，同时需要落实反担保措施：

- 1、广州锂宝以其持有的宜宾锂宝、光原锂电的全部股权质押给宜宾国资公司作反担保；
- 2、用本次担保项目形成的固定资产抵押给宜宾国资公司作反担保。

宜宾国资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在关联董事唐益先生回避表决

的情况下，公司在 2018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在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广州锂宝及其下属子公司为宜宾国资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139,000 万元。

3、法定代表人：张辉

4、经营范围：在宜宾市人民政府授权范围内进行资本经营和资产经营。

5、财务数据：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19,178,338 万元，负债总额 8,950,229 万元，净资产 10,228,108 万元。2017 年 9 月止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4,971,638 万元，利润总额 1,174,437 万元。

三、公司提供反担保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宜宾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宜宾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3、法定代表人：张郑

4、注册地：四川省宜宾市港园路西段 61 号

5、经营范围：离子电池、锂离子电池材料及其他高效电池材料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等

6、财务数据：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24,989 万元，负债总额为 3,389 万元，净资产为 21,600 万元，因公司尚在建

设期间暂无营业收入等数据。

（二）宜宾光原锂电材料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宜宾光原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 3、法定代表人：王政强
- 4、注册地：四川省宜宾市江安县阳春工业园区海丰大道 1 号
- 5、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材料及原料、新型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及其他化工原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等
- 6、财务数据：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1,351 万元，负债总额为 351 万元，净资产为 11,000 万元，因公司目前尚在建设期间暂无营业收入等数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同意广州锂宝及其下属子公司为宜宾国资公司提供反担保，以实现宜宾国资公司为其在银行融资 15 亿元提供保证担保，并每年按银行综合授信实际担保额的千分之三支付担保费用。

五、独立董事意见

通过对该反担保事项的核查，我们认为：在企业银行融资担保资源稀缺的大环境下，实现宜宾国资公司为广州锂宝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 15 亿元银行融资担保，有利于公司资金链的安全和可持续发展。

截止目前，公司能够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且公司全部担保事项均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

同意广州锂宝及其子公司为国资公司提供反担保，并每年按银行综合授信实际担保额的千分之三支付担保费用。同意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日